

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畢業生注意事項

一、6月9日(五)畢業生作息如下：

時間	項目	地點	備註
08:00	宣達畢業典禮 相關規定與說明	各班教室	各班打開視訊 <u>第7頻道</u>
08:30	受獎學生預演	進英樓 3F 活動中心	預演後發放 受獎學生獎狀、獎品
09:30	大掃除	各班教室	
10:30	發放 畢業證書、畢業紀念冊	各班教室	領取順序 1. 906~911 (建議 906~911 於當日週考 結束後，午餐時間發放之) 2. 901~905 3. 高三各班
11:50	國三 1~5 班 點交教室 高三各班進行 教室清潔整理	各班教室	國三 1~5 班交回班級 鑰匙、教室設備清單簽章。
			畢業班離校； 國三 6~11 班用完午餐後離校

(一) 請受獎同學準時參加預演，無故未到者取消上台領獎資格。

(二) 6月9日中午除國三 6~11 班外，各畢業班不提供桶餐服務，

請畢業班同學於 11:50 後盡速離校，以免干擾到其他年級同學上課。

二、6月12日(一)畢業生作息如下

時間	項目	地點	備註
上午	高三、國三停課		
12:30~13:00	國三畢業生與家長 進入 3F 活動中心	進英樓 3F 活動中心	未持邀請函家長 請至 6F 展演廳
13:00	國中部典禮開始	進英樓 3F 活動中心	請穿著制服
14:40~15:00	國中部典禮結束	進英樓 3F 活動中心	請依動線離校
15:00~15:30	高三畢業生與家長 進入 3F 活動中心	進英樓 3F 活動中心	未持邀請函及入場券之家長 請至 6F 展演廳
15:30	高中部典禮開始	進英樓 3F 活動中心	請穿著制服
17:10~17:30	高中部典禮結束	進英樓 3F 活動中心	請依動線離校

- 三、畢業生於在校期間，欲請假超過三天者，應檢附證明（如家長提出自學證明等文件）並繳交至學務處後始完成請假程序。依據規範，6月12日前仍屬正常上學時間，若未能到課同學，請依規定完成請假程序，避免因曠課影響個人權益。
- 四、請假期間注意個人安全，並維護校譽。
- 五、畢業生若在校期間有處分記錄者，將影響授獎資格，請同學務必注意，並依規定完成銷過程序。

學生事務處
1120523